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800
聯絡人：林心韻
電 話：02-773667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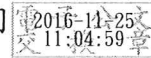
受文者：國立成功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1月25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五)字第105016622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衛福部公告105年度查核合格名單(0166227A00_ATTCH1.pdf)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公告105年度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查核合格名單計38家（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依據衛生福利部105年11月23日衛部醫字第1051668024號公告事項辦理。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含附件)、本部高等教育司



裝

訂

線



副本

衛生福利部 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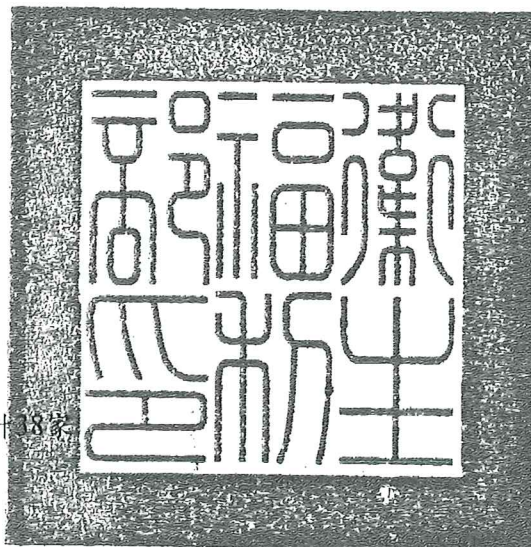
100
台北市中山南路5號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1月23日

發文字號：衛部醫字第1051668024號

附件：105年度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合格名單計38家



主旨：公告105年度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查核合格名單計38家，如附件。

依據：人體研究法第18條第1項規定及「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查核作業說明」第7點規定。

說明：旨揭查核合格委員會其合格效期為6年（自民國106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惟合格有效期間內，得由本部進行不定時追蹤查核作業；如發生重大違規情事者，應依本部通知限期改善，直至改善後方能審查新案，並得予縮短或註銷其合格效期。

副本：教育部、科技部、台灣醫院協會、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均含附件)

部長 林美延

105 年度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查核合格名單

效期：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

編號	委員會名稱	縣市別
17	中國醫藥大學暨附設醫院研究倫理委員會第二審查委員會	臺中市
18	中國醫藥大學暨附設醫院研究倫理委員會第三審查委員會	臺中市
19	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	臺中市
20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	臺中市
21	臺中榮民總醫院第一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	臺中市
22	澄清綜合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	臺中市
23	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	臺中市
24	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	彰化縣
25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第一人體試驗委員會	彰化縣
26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第二人體試驗委員會	彰化縣
27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第三人體試驗委員會	彰化縣
28	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	嘉義市
29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研究倫理委員會	嘉義縣
30	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人體試驗委員會	臺南市
31	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第一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	臺南市